

关于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目 录

关于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 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证天通（2025）证专审 36120003 号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德威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编制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固德威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固德威公司编制的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工作中，我们结合固德威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抽查、核对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提出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固德威公司编制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固德威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固德威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2025年4月28日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656号文《关于同意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公司名为“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固德威”）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20年8月31日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2,2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7.93元。截至2020年8月31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83,44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939.21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7,506.79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验字（2020）00102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76,529.44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5,807.56万元（其中募集资金2,803.01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1,598.98万元，投资收益1,405.57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4年度，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5,825.91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82,355.35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0.00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费用类别	含税金额（人民币元）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	834,460,000.00
减：扣除保荐及承销费	41,101,509.43
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793,358,490.57
减：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823,553,483.72
其中：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58,259,087.38
减：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及汇兑损益	34,058.91
加：财务费用-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6,173,326.80
加：投资收益-理财收益	14,055,725.26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其中：购买银行通知存款	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



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农业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宁波银行苏州分行、苏州银行狮山路支行、招商银行苏州分行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宁波银行苏州分行	75010122001355563	注销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	512904523610102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苏州科技城支行	10548901040009142	注销	
苏州银行狮山路支行	51266200000875	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苏州科技城支行	10548901040011296	注销	

注：中国农业银行苏州科技城支行10548901040009142账户、苏州银行狮山路支行51266200000875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苏州科技城支行10548901040011296账户、招商银行苏州分行新区支行512904523610102账户、宁波银行苏州分行75010122001355563账户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完毕，分别于2023年6月30日、2023年7月13日、2024年4月19日、2024年4月28日、2024年5月24日注销。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苏州银行狮山路支行、招商银行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苏州分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2,355.35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也不存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合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23年9月24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投项目实施投向、实施主体的情况下，结合当前已投入建设的实际情况，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将全部超募资金8,181.62万元和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1,829.06万元，共计10,010.68万元追加投资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智慧能源研发大楼项目。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由于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苏州科技城支行10548901040009142账户、苏州银行狮山路支行51266200000875账户、中国农业银行苏州科技城支行10548901040011296账户、招商银行苏州分行新区支行512904523610102账户、宁波银行苏州分行75010122001355563账户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使用完毕，余额为0。为便于管理，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苏州银行狮山路支行、招商银行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苏州分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五、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追加投资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智慧能源研发大楼项目。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固德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2024年度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相关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管理，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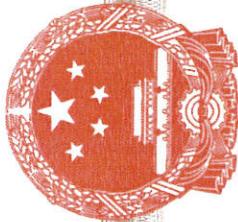
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7,506.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825.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10.6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355.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9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固德威电源科技 (广东) 有限公司智能光伏逆变器能源管理系统产品生产项目 (二期)	否	21,021.00	21,021.00	21,021.00		21,330.88	309.88 (注1)	101.47	2022年9月	167,868.18	是	否
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智慧能源研发大楼项目	否	20,879.36	30,890.04	30,890.04	5,792.63	32,972.14	2,082.10 (注1)	106.74	2024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全球营销及服务体系基础建设项目	否	7,424.81	7,424.81	7,424.81	33.28	7,455.05	30.24 (注1)	100.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597.28	597.28 (注1)	102.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是	8,181.6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7,506.79	79,335.85	79,335.85	5,825.91	82,355.35	3,019.5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合理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 自2023年9月24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 (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 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 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包括收购资产等) 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改变募投项目实施投向、实施主体的情况下, 结合当前已投入建设的实际情况, 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将全部超募资金8,181.62万元和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1,829.06万元, 共计10,010.68万元追加投资固德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智慧能源研发大楼项目, 具体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包括收购资产等) 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 支出超过承诺投资总额的309.88万元、2,082.10万元、30.24万元、597.28万元系募投项目专户收到的利息收入、投资收益。
2. 调整后投资总额包括已支付但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1,829.06万元, 详见《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尚未置换的发行费用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7)。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9662085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先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务；出具有关报告、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法律事务、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3512.5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01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登记机关



2025年04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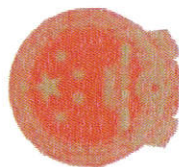


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978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篡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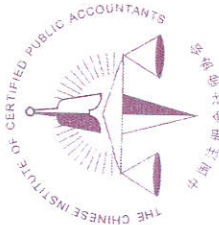


名称：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先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23号1316-13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2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8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2月16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卢勇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8-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104197308081534
Identity card No.



卢勇 440300141073





姓 名 李明英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 生 日 期 1985-08-01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610126198508011421

Identity card No.



李明英 110101410292

